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觀光局 函

機關地址：10694臺北市忠孝東路4段290號9樓

聯 絡 人：李正旭

聯絡電話：02-23491500#8283

傳真電話：02-27739298

電子信箱：daniel1229@tbroc.gov.tw

24257

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2段62號3樓之1

受文者：新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0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觀業字第10700154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僑胞卡DM乙張(請至本機關附件下載區下載。網址<http://admin.taiwan.net.tw/public/public.aspx?no=61>，網頁左方公文附件下載區，識別碼：5QJHZAUE)

1.重要公文
 2.原文上網
 3.簡訊內容：

理事長陳建志

主旨：僑務委員會為促進僑胞在臺旅遊消費，刻辦理「僑胞卡」特約商家計畫，請貴會鼓勵會員業者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僑務委員會107年10月18日僑商經字第10703025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僑務委員會為配合政府推動觀光、鼓勵僑胞回國消費，特於106年十月慶典期間發行「僑胞卡」，邀請各行業優質商家加入特約商店，提供持卡人消費優惠；同時鼓勵僑胞踴躍消費，為國內各地商家帶來海外新客源（請參閱僑胞卡網站：www.ocacocc.net），請貴會鼓勵會員踴躍參與該會僑胞卡計畫。
- 三、申請方式可逕自僑胞卡網站首頁/最新消息/僑胞卡特約商店募集中下載相關表件；如有相關問題請洽該會承辦人：雷棋先生，電話(02)2327-2720。
- 四、副本抄送未設公會地區之旅行社，請踴躍參與。

正本：各旅行商業同業公會、各旅館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觀光旅館商業同業公

裝

訂

線

會、台灣觀光遊樂區協會、台灣入境旅遊協會、中華民國旅行業品質保障協會
副本：僑務委員會、未設公會地區之旅行社、本局旅宿組、國民旅遊組



局長周永輝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

訂

線